

金寨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清单

序号	项目名称	备注
1	对个人和家庭补助-法定工作日外加班补贴及聘用制书记员经费	

附件：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对个人和家庭补助-法定工作日外加班补贴及聘用制书记员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		099-非部门预算单位		实施单位	082001-金寨县人民检察院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:	191.49	191.49	191.49	10	100.00%	10.00
		其中:本年财政拨款	191.49	191.49	191.49	-		
		上年结转资金	0.00	0.00	0.00	-		
		其他资金	0.00	0.00	0.00	-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保障我院聘用人员经费			为保障检察业务正常开展,通过省级统一招聘录用书记员,保障司法雇员合法权益,保证检察职能正常履行;为保障检察业务正常开展,招录司法警察,维持司法秩序、保护司法安全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书记员在职人数	≤17人	16人	10	10	
			聘用人员人数	=1人	1人	10	10	
			公务员在职人数	≤45人	41人	10	10	
		质量指标	聘用人员离职率	≤6%	0%	10	10	
		时效指标	到账及时支付	每月到账及时支付	达成预期指标	5	5	
		成本指标	项目总成本	≤178.49万元	191.49万元	5	5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		0	
		社会效益	化解社会矛盾,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	效果明显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	生态效益					0	
		可持续影响	持续提高全员干警工作积极性	持续提高	达成预期指标	15	15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全员干警及聘用人员满意度	≥98%	100%	10	10	
	总分						100	100.00